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AWGLCA/2008/4 9 Ma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公约》之下的长期合作行动问题特设工作组 第二届会议

2008年6月2日至12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 2(a) 组织事项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和说明

执行秘书的说明*

一、临时议程

- 1. 会议开幕
-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安排会议工作
- 3. 通过目前、2012年之前和2012年以后的长期合作行动,促使充分、有效和持续地执行《公约》,为此,除其他外应处理下列问题:

GE. 08-61303 (C) 150508 160508

^{*} 本文件迟交为的是考虑到 2008 年 3 月 31 日至 4 月 4 日举行的《公约》之下的长期合作行动问题特设工作组第一届会议的结果。

- (a) 共享长期合作行动的愿景
- (b) 加强缓解气候变化的国家/国际行动
- (c) 加强适应行动
- (d) 加强技术开发和转让行动以支持缓解和适应行动
- (e) 加强供资和投资方面的行动以支持缓解和适应行动及技术合作
- 4. 审议 2009 年工作方案
- 5. 其它事项
- 6. 会议报告。

二、背景

- 1. 缔约方会议第十三届会议第 1/CP.13 号决定(《巴厘岛行动计划》)启动了一个全面进程,以通过目前、2012 年之前和 2012 年以后的长期合作行动,充分、有效和持续地执行《公约》,以期在第十五届会议上达成议定结果并通过一项决定。这届会议决定,这一进程应在《公约》之下的一个附属机构即《公约》之下的长期合作行动问题特设工作组(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开展,该工作组应在 2009 年完成工作,并将其工作成果提交缔约方会议第十五届会议供通过。
- 2. 根据《巴厘岛行动计划》,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第二届会议将于 2008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至 6 月 12 日星期四与《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下的其他附 属机构会议同期举行。

三、临时议程说明

1. 会议开幕

3. 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第二届会议将由主席于2008年6月2日星期一主持开幕。

2. 组织事项

(a) <u>通过议程</u>

4. 将提出会议临时议程供通过。请缔约方在通过议程之后发言。

FCCC/AWGLCA/2008/4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b) 安排会议工作

- 5. <u>背景</u>: 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第一届会议商定,其届会应以这样的方式安排,即要为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留有充分的时间谈判,以便使缔约方会议达成一个商定的结果并在第十五届会议上通过一项决定。¹
- 6. 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商定,应通过研讨会和其他活动便利其工作,以深化理解并澄清《巴厘岛行动计划》 ² 所载的事项。因此,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请秘书处在主席的指导下,与缔约方磋商,在第二届会议上召开以下三个工作组会议:
 - (a) 通过资金和技术推进适应工作,包括国家适应行动方案;
 - (b) 投资和资金流动,应对气候变化;
 - (c) 有效的机制和加强的手段,消除进一步开发技术和向发展中国家缔约 方转让技术的障碍,并提供资金和其他激励办法,以利获取能够负担 得起的无害环境技术的手段;加快部署、推广和转让能够负担得起的 无害环境技术的方法。
- 7. 这三个工作组将在届会最初的几天举行会议。主席将在本届会议期间向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的一次全体会议摘要介绍研讨会上发表的意见。按照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第一届会议结论 3 的要求,主席关于届会的总结中将列入上述摘要。

见 FCCC/AWGLCA/2008/3,第三章。

² 见以上脚注 1。

³ 见以上脚注 1。

- 8. 请缔约方参看会议期间公布的 UNFCCC 网站上登出的会议概况 ⁴ 并查阅每日活动安排,以便了解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详细、最新的工作安排,其中包括以上第 6 段中提到的三个工作组的组织事项。
- 9. 请缔约方和国际组织代表口头发言尽量简短,并提前将一份复制件交给会议主席团成员,以便利口译工作。愿提交书面发言的代表应携带复制件以供分发。
- 10. 附属履行机构第二十四届会议建议, ⁵ 会议一般应于下午 6 时结束, 但在例外情况下可延长至不超过晚 9 时。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本届会议将照此安排。
 - 11. 行动:将请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商定本届会议的工作安排做法。

FCCC/AWGLCA/2008/4

临时议程和说明, 执行秘书的说明

3. 通过目前、2012年之前和2012年以后的长期合作行动, 促使充分、有效和持续地执行《公约》, 为此,除其他外应处理下列问题:

- (a) 共享长期合作行动的愿景
- (b) 加强缓解气候变化的国家/国际行动
- (c) 加强适应行动
- (d) 加强技术开发和转让行动以支持缓解和适应行动
- (e) 加强供资和投资方面的行动以支持缓解和适应行动及技术合作
- 12. <u>背景</u>: 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第一届会议请主席编写一份缔约方在第一届会议上交换意见的总结。⁶ 主席的总结载于 FCCC/AWGLCA/2008/6 号文件。
- 13. 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进一步请秘书处按照《巴厘岛行动计划》汇编并提供一份情况说明,说明公约之下正在开展的与《巴厘岛行动计划》 ⁷ 第 1 段所确定问题有关的工作。该情况说明载于 FCCC/AWGLCA/2008/INF.1 号文件。

^{4 &}lt; http://unfcc.int/4328.php > .

⁵ FCCC/SBI/2006/11, 第 102 段。

⁶ 见以上脚注 1。

⁷ 见以上脚注 1。

- 14. 在第一届会议上,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商定着手开展工作,设法以一致、综合和透明的方式就《巴厘岛行动计划》分派给它的所有事项取得进展。工作组进一步商定,每届会议的工作安排要纳入每一项内容,要考虑到它们之间的相互联系,并结合巴厘路线图考虑到与《公约》各附属机构工作的相互联系。8
- 15. 主席将就如何推进《巴厘岛行动计划》内容的工作提出建议,并考虑到本届会议掌握的所有情况,其中包括以上第6段中提到的三个研讨会的情况。
- 16. <u>行动</u>:请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就《巴厘岛行动计划》分派给它的每一项任务开展工作,同时考虑到主席的建议。

FCCC/AWGLCA/2008/6	在《公约》之下的长期合作行动问题特设工作组第一届会议上对根据《巴厘岛行动计划》第7段授权制定的两年期工作方案所发表意见的摘要,主席的说明
FCCC/AWGLCA/2008/INF.1	《公约》之下与《巴厘岛行动计划》有关的 现行工作情况,秘书处的说明

4. 审议 2009 年工作方案

17. <u>背景</u>: 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第一届会议认为,2009 年它至少需要举行四届会议,为期共计 8 周。工作组请秘书处提供关于 2009 年工作所需和可用的会议设施和资源方面的情况(见 FCCC/SBI/2008/4/Add.1-FCCC/AWGLCA/2008/5)。为此,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将在 2008 年第二届会议上开始审议其 2009 年工作方案,这项工作不迟于 2008 年第四届会议完成。⁹

18. <u>行动</u>: 请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审议 FCCC/SBI/2008/4/Add.1-FCCC/AWGLCA/2008/5 号文件所载的内容,并着手考虑其 2009 年的工作方案。

FCCC/SBI/2008/4/Add.1-	政府间会议的安排,执行秘书的说明增编:
FCCC/AWGLCA/2008/5	2008年和 2009年政府间会议安排的

⁸ 见以上脚注 1。

⁹ 见以上脚注 1。

5. 其它事项

19. 本届会议期间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将在这个项目之下处理。

6. 会议报告

- 20. <u>背景</u>:将编写一份会议工作报告草稿,供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在会议结束时通过。
- 21. <u>行动</u>:将请长期合作行动特设工作组通过报告草稿,并授权报告员在主席的指导下和秘书处的协助下,于会后完成报告。

附件

为《公约》之下的长期合作行动问题特设工作组第二届会议编写的文件

为本届会议编写的文件

FCCC/AWGLCA/2008/4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SBI/2008/4/Add.1- 政府间会议的安排,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AWGLCA/2008/5 增编: 2008 年和 2009 年政府间会议安排的

FCCC/AWGLCA/2008/6 在《公约》之下的长期合作行动问题特设工

作组第一届会议上对根据《巴厘岛行动计划》 第 7 段授权制定的两年期工作方案所发表意

见的摘要, 主席的说明

FCCC/AWGLCA/2008/INF.1 《公约》之下与《巴厘岛行动计划》有关的

现行工作情况, 秘书处的说明

会前的其他文件

FCCC/AWGLCA/2008/3 2008年3月31日至4月4日在曼谷举行的《公

约》之下的长期合作行动问题特设工作组第

一届会议报告,执行秘书的说明

-- -- -- --